

颍上县消防救援大队

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 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

颍消安许字（2025）第 0030 号

安徽启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：

根据你单位（场所）关于（场所名称）颍上濠璞酒店（地址：颍上县慎城镇城北新区颍阳路南侧农贸大市场 A-10#1301 号）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的申请，我大队于 2025 年 08 月 27 日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，意见如下：

一、决定对你单位（场所）准予行政许可。

二、你单位（场所）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其他有关消防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保证消防安全。

三、如场所名称、地址、消防安全责任人、使用性质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应当重新申请消防安全检查。



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当事人，一份存档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